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UNION POWER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
情况的鉴证报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1、鉴证报告	
2、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6
4、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8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UNION POWER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邮编: 430077 电话: 027-86770549 传真: 027-85424329

关于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17) 080048 号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 对后附的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天然气”)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 编制《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 是新天然气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 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 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 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 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 新天然气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编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新天然气 2016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婉娜



中国注册会计师:

魏云锋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884号文《关于核准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8月31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6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066,400,000.00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发行手续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共计43,956,875.0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022,443,124.92元。上述资金已于2016年9月6日全部到位，并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9月6日出具众环验字(2016)080008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927,973,467.34元，其中：七天通知单余额130,000,000.00元、购买理财产品余额790,0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和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西部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米东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石化支行、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东区支行于2016年9月22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签订的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专户的管理完全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要求管理。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并按计划达到预期收益，公司于本次发行完成前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截至2016年10月2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款项合计人民币81,531,575.43元，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筹集资金投入 总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 投入金额
1、米东区二期煤改气及工业园气化项目	146,875,500.00	17,283,378.74
2、米东区煤制气引入工程	194,770,000.00	
3、米东区化工园区燃气管网延伸项目	87,460,000.00	
4、米东区“两居”燃气气化工程项目	146,880,000.00	
5、阜康城市扩能及气化九运街项目	70,325,200.00	7,195,728.74
6、五家渠城市燃气扩能工程项目	201,150,300.00	39,994,355.55
7、五家渠城市燃气扩能二期天然气输配项目	63,000,000.00	14,025,722.98
8、五家渠工业园区北工业园天然气输配项目	34,941,700.00	548,336.36
9、天然气总站二期项目	76,636,300.00	2,484,053.06
合计	1,022,039,000.00	81,531,575.43

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入情况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众环专字（2016）080114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已投入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81,531,575.43 元。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已投入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保荐机构（西部证券）核查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相关审批流程说明

受新疆地区冬季冻土气候环境影响，结合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工程进度安排，2016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16 年 11 月 14 日，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拟使用不超过 92,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含收益）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可以选择采用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的方式，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6 个月，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

2016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以及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16年12月8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该议案,增加采用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在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基础上,增加采用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在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安排的前提下,结合银行理财产品的期限,拟在总额度92,000万元范围内,允许使用不超过7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7个月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及单项产品最长期限相应延长,实施方式不变。其余额度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授权期限、单项产品最长期限、实施方式等在内的其他具体安排不变。

保荐机构(西部证券)2016年11月23日出具了《关于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核查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增加采用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 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高度关注风险控制,选择办理的均为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和通知存款类。在上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及通知存款期间,公司财务总监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与相关银行保持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保本型理财产品及通知存款的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会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的情况

公司于2016年11月16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米东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石化支行和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东区支行办理了期限为7天(滚动)的通知存款业务,分别为46,000万元、13,000万元和33,000万元。

2016年12月8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米东支行办理的46,000万元7天通知存单本金及利息全部收回、2016年12月9日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石化支行办理的13,000万元7天通知存单本金及利息全部收回、2016年12月12日

公司收回在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东区支行办理的20,000万元的7天通知存单本金及利息。

5、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6、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如下：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金额	其中：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净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米东支行	3002812129100225042	5,253,642.52	787,396.34	银行活期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石化支行	108260737244	1,735,108.51	228,454.91	银行活期存款
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东区支行	807010012010113698408	984,716.31	490,259.47	银行活期存款
合 计		7,973,467.34	1,506,110.72	

(2)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情况：

受托人/发行人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管理 期限	理财期间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米东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91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型	46,000	60天	2016/12/9至2017/3/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石化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代码CNYAQKF)	保本型结构型理财	13,000	35天	2016/12/9至2017/1/13
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米东区支行	天山创富378期理财产品	保本型	20,000	182天	2016/12/12至2017/6/13
	通知存单	通知存单	13,000		7天滚存
合 计			92,000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能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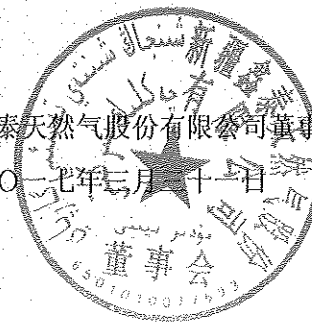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本公司保荐人认为，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

规定》和《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改变实施地点、超募资金使用等情形。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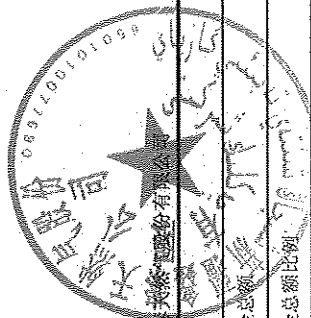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一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 新疆鑫鑫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2,244.3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97.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97.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 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与承诺投入金 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大 变化
米东区二期煤改气及工 业园气化项目	无	14,687.55	14,687.55	14,687.55	2,595.25	2,595.25	-12,092.30	17.67%	部分于2015年12月 达到预定状态	2,079.70	是	否
米东区煤制气引入工程	无	19,477.00	19,477.00	19,477.00	-	-	-19,477.00	0.00%	建设中	-	否	否
米东区化工园区燃气管 网延伸项目	无	8,746.00	8,746.00	8,746.00	-	-	-8,746.00	0.00%	建设中	-	否	否
米东区“两居”燃气气 化工程项目	无	14,688.00	14,688.00	14,688.00	-	-	-14,688.00	0.00%	建设中	-	否	否
阜康城市扩能及气化九 运街项目	无	7,032.52	7,032.52	7,032.52	1,172.10	1,172.10	-5,860.42	16.67%	部分于2016年12月 达到预定状态	49.13	否	否
五家渠城市燃气扩能工 程项目	无	20,115.03	20,115.03	20,115.03	3,999.44	3,999.44	-16,115.59	19.88%	部分于2015年12月 达到预定状态	663.49	否	否
五家渠城市燃气扩能二 期天然气输配项目	无	6,300.00	6,300.00	6,300.00	1,402.57	1,402.57	-4,897.43	22.26%	2016年6月	269.74	否	否
五家渠工业园区北工业 园天然气输配项目	无	3,494.17	3,494.17	3,494.17	54.83	54.83	-3,439.34	1.57%	建设中	-	否	否
天然气总站二期项目	无	7,663.63	7,663.63	7,663.63	373.39	373.39	-7,290.24	4.87%	建设中	-	否	否
合计	-	102,203.90	102,203.90	102,203.90	9,597.58	9,597.58	-92,606.32	-	-	3,062.0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1.受新疆地区冬季冻土气候环境影响,每年10月下旬至次年4月中旬期间,涉及对地面土壤的施工无法进行,因此导致公
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缓慢,米东区二期煤制气及工业园气化项目、阜康城市扩能及气化九运街项目、五家渠工业园区北工
业园天然气输配项目、天然气总站二期项目截止2016年12月31日处于建设中,未达到预期效益。

2.受到气候环境影响及外部市场环境变化,①米东区煤制气引入工程管网延伸项目主要受到施工冻土影响,导致项目进度缓慢;②米
东区“两居”燃气化工程项目受项目实施地居民集中安居工程进度和民用天然气施工技术要求(一般当年开工的项目当
年需要完成)的影响该项目建设进度缓慢;③五家渠城市燃气扩能工程项目建设进度缓慢;④五家渠城市燃气扩能二期天然气输配项目受市场
变化及投资进度影响等未能达到预期。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102,244.3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97.58
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97.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10月26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已投入金额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81,531,575.43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92,797.35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其中797.35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3,000万元购买七天通知存款, 79,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米东区二期煤改气及工业园气化项目、阜康城市扩能及气化九运街项目包括多个子项目, 整个项目处于建设期, 部分子项目建设完成转入固定资产产生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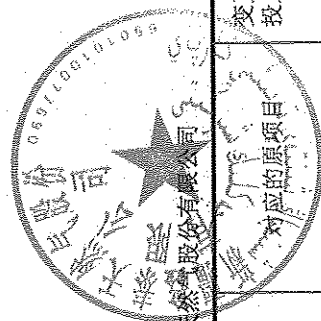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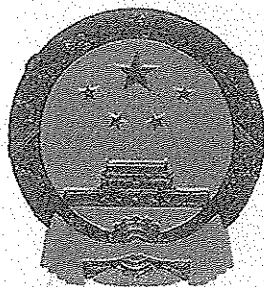
2016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投入募集金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编制单位: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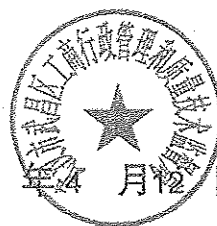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自 2013年11月06日 至 ****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许可项目、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项目、期限一致）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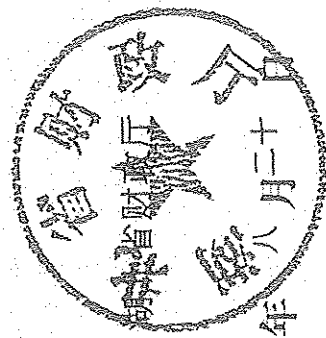
2016 年 4 月 12 日



证书序号: NO. 023399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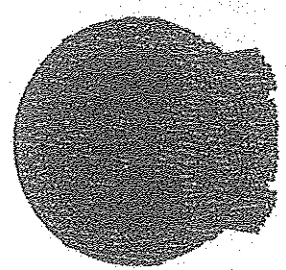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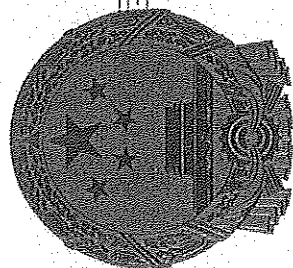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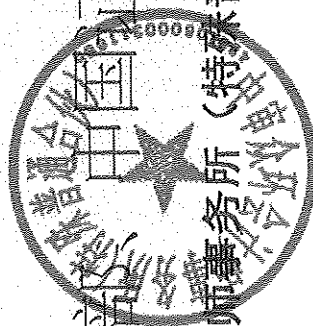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张立文
办公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
2-9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42010005
注册资本(出资额):
批准设立文号: 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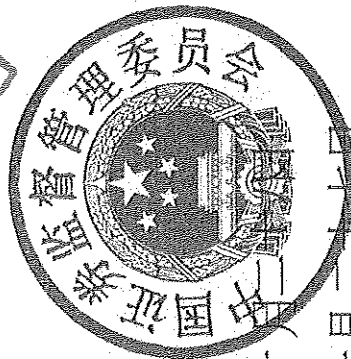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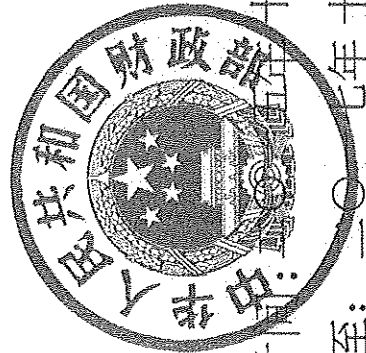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7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石文先



证书号: 53

发证时间: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姓名
Full name

李晓娜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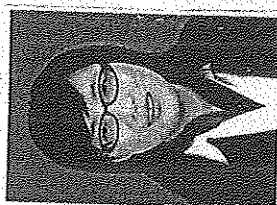
1980-03-2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
通合伙(陕西)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1010319800622202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65022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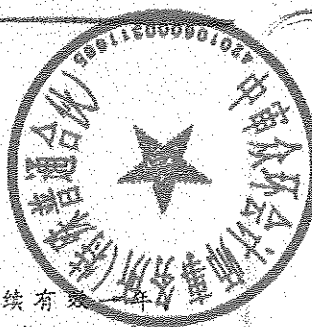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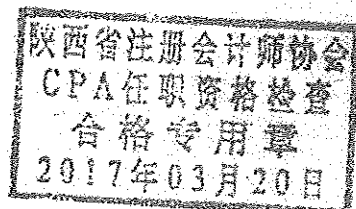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7 年 02 月 02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 年 1 月 15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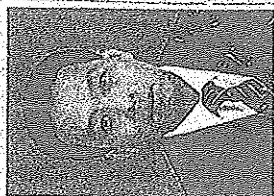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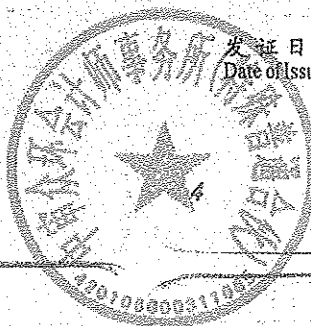
姓名 魏云峰
Full name 魏云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8-07-11
Date of birth 1978-07-11
工作单位 陕西分所
Working unit 陕西分所
身份证号码 612522197807114417
Identity card No. 612522197807114417



证书编号: 110001590249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90249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9 年 02 月 4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9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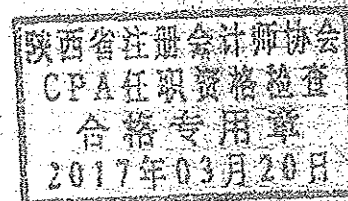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